

清河县商务局

清商随【2026】02号

关于印发《清河县商务局 2026 年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有关部门：

现将《清河县商务局 2026 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清河县商务局

2026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持续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监管效能，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进一步完善我局内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机制，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化建设，确保“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规范化。综合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结果，大力实施差异化随机抽查，提高抽查检查结果发现问题率，提升监管的精准性和靶向性。年度抽查企业不低于 5%，抽查结果公示率达到 100%，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后续处理到位、联合惩戒到位。

二、工作任务

完善“一单两库”。以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为依托，及时组织各股室结合“三定”规定明确的监管职责，对照全系统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对涉及本级监管事权的事项进行认领，为开展随机抽查打好基础。对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

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实施动态调整，结合本地行业分类、重点领域和监管工作需求，对检查对象名录库进行分类标注；综合考虑执法队的实际、内部职能划分、执法人员专长等因素，对执法人员名录进行分类标注，提升人员匹配的科学性、精准性，确保抽查检查的高效性。

规范抽查检查工作程序。要根据上级要求和工作实际，统筹制定我局 2026 年度实施方案和抽查工作计划，合理安排抽查任务，确保完成年度抽查企业占比不低于 5% 的目标，及时完成抽查工作计划的制定、上报和公示；要严格履行调整年度抽查计划的相关工作程序，调整后的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和每期抽查制定的实施方案要及时向社会公开；要根据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科学合理地组织实施抽查检查，抽取的过程要确保公开、公正；要严格开展抽查检查，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抽查结束后，要及时将相关抽查资料归档，确保档案资料齐全，签字完整，提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化水平。

加强系统内部联合抽查，提高监管精准性。结合我县行业领域特点和被检查对象所涉及抽查事项的交集度，科学合理组织开展系统内部联合抽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要充分运用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结果，根据不同信用风险等级实施差异化抽查，提高抽查检查问题发现率，确保“双随机”抽查的精准性和震慑力，推进智慧监管、精准监管。

强化结果运用，做好后续处置。各相关业务股室要本着“谁检查、谁录入、谁公示”的原则，在检查结束后 20 个

工作日内录入检查结果并向社会公示。要认真做好随机抽查后续处置工作，及时将后续处理结果录入平台，涉及其它部门监管职责的要及时抄告、移送，涉嫌犯罪的要移送司法机关，防止后续监管脱节。要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加大惩戒力度，实施联合惩戒，促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增强市场主体诚信守法经营意识。

加大培训力度。要加强基层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提升执法人员各领域抽查检查水平和发现问题能力。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市场股要积极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相关业务股室要加强与县局对口科室工作上的沟通联系，提升本业务条线的抽查工作成效。

（二）强化责任担当。市场股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科学、严谨制定每期随机抽查工作实施方案，抽查前要组织参与检查的执法人员进行相关业务培训，执法检查人员要本着对检查对象、检查结果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确定的时间、抽查事项、检查流程和相关要求认真开展抽查检查，严防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等现象发生。

联系人：孙义荣

联系电话：8193855

清河县商务局

2026年2月26日